

中国古典文学研究丛书

敦煌文学千年史



DUN HUANG WEN XUE QIAN NIAN SHI

颜廷亮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古典文学研究

敦煌文学千年史

DUN HUANG WEN XUE QIAN NIAN SHI

颜廷亮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敦煌文学千年史/颜廷亮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

ISBN 978-7-02-009806-4

I. ①敦… II. ①颜… III. ①敦煌学—中国文学—古代文学史—研究
IV. ①I2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2472 号

责任编辑 杨 华

装帧设计 马诗音

责任印制 王景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400 千字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5.875 插页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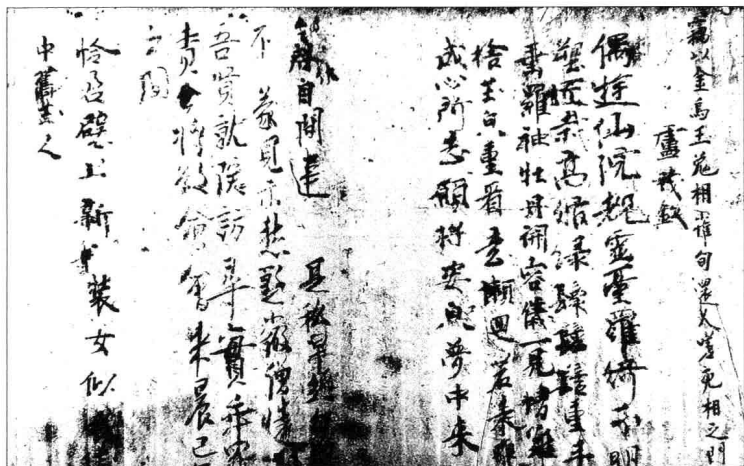
版 次 2013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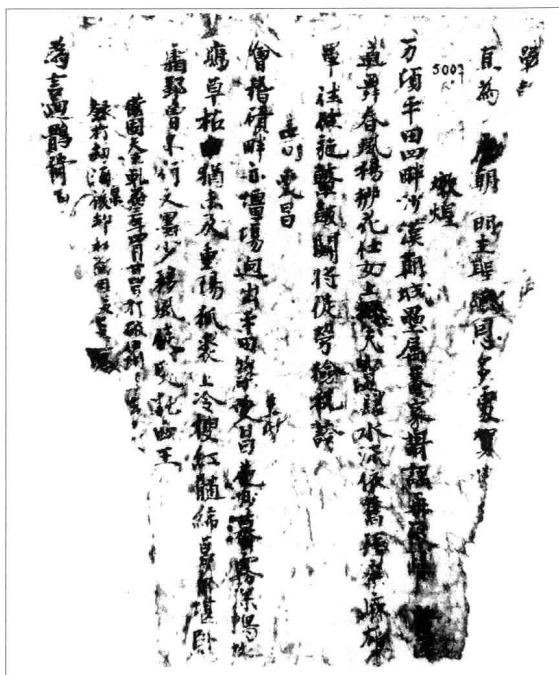
书 号 978-7-02-009806-4

定 价 3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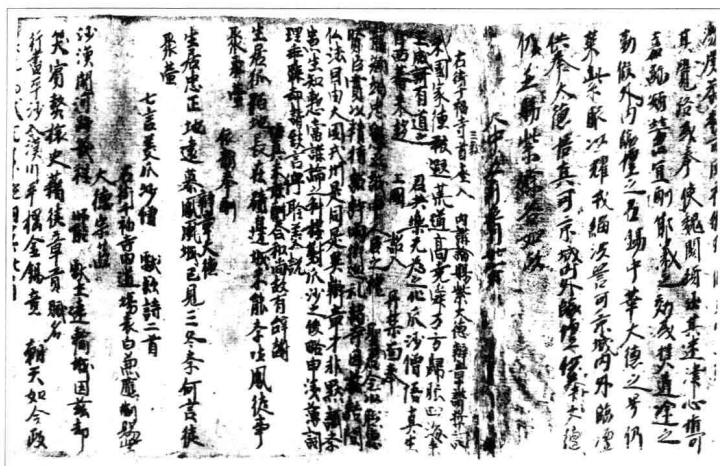
P.3197v 卢茂钦《阙题诗》(“偶游仙院睹灵台”)



P.5007v 翁部《敦煌》和《寿(晋)昌》诗



P.3633 张文彻《龙泉神剑歌》



P.3720 长安《右街千福寺三教首座入内讲论赐紫大德辩章赞赞词》

和敦煌《悟真未敢酬答和尚故有辞谢》诗

努力构建“敦煌文学史”的 理论框架(代序)

柴剑虹

上世纪初,自敦煌莫高窟藏经洞重现天日,大批珍贵写本遭劫流散海内外,“世界学术之新潮流”——敦煌学兴起,“敦煌文学”便是王国维、罗振玉、刘师培等几位中国学界顶尖的“预流”者最为关注、用力最勤、成果最丰硕的领域;而后,又是在向达、王重民、孙楷第、潘重规、任二北、周绍良、饶宗颐等前辈学者和他们的后继者的不懈努力下,中国学者始终保持了领先地位的领域。

对“敦煌文学”做历时性研究,是颜廷亮先生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敦煌文学千年史》,即是该项目的结项成果。我个人觉得,提出这个课题,撰写一部填写研究空白的敦煌文学专史,廷亮先生是最合适的一位人选。因为作为原甘肃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的负责人,他早在1982年就成功筹办了全国性的“敦煌文学座谈会”,催响了我国改革开放新时期敦煌学研究的第一声春雷。之后,他又组织以中青年为主体的敦煌文学研究者,在周绍良先生的带领下,主编出版了《敦煌文学》和《敦煌文学概论》,促进了中国敦煌吐鲁番学会语言文学分会的建立,参与了几次较大规模的专题学术研讨会,起到了为敦煌文学研究推波助澜

的积极作用。由于廷亮先生的学术专长和工作背景,他最早关注“敦煌文学”的理论建构问题,几次提出“敦煌文学”的概念界定,在九十年代初为《敦煌学大辞典》撰写“敦煌文学”专条时,又吸取笔者建议,将“敦煌文学”定义为:“指保存或仅存于敦煌莫高窟的,以唐、五代、宋初写卷为主的文学作品及与此相关的文学现象与理论。”这十几年来,他持之以恒,仍继续不断地探究这方面的问题,整理思路,将自己的思考反映在《关于敦煌文学发展的历史进程》专文与《敦煌文化》等著作中,为撰写《敦煌文学千年史》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我虽忝列于“敦煌文学”研究队伍有年,除撰写若干敦煌文学写卷的整理研究文章之外,也考虑过如“敦煌文学”定义、某类写本文体特点,以及如何将敦煌文学作品真正置于中国文学史的长河中考察等问题,但终究还没有深入进去,形成较为系统的认识。现在拜读了这本首部对敦煌文学进行历时性研究的专著《敦煌文学千年史》,再一次受到启益。诚如作者在“前言”与“结束语”中所概括陈述的,此书对许多问题是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才得出自己的结论的,创新之见颇多。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有以下几点:

第一,明确提出了对“敦煌文学”应做历时千年的研究,即起自东晋十六国时期,止于元代末年,与作者对“敦煌文化”的分析同步。书中认为:“敦煌文学作为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一种重要的文学现象,其存在的历史和敦煌文化一样确实也长达千年。”这就将研究的视野拓宽到研究敦煌文学者通常不注意的沙州回鹘、西夏、蒙元时期的敦煌文学作品,也理清了在敦煌地区文学创作与流传由兴盛到衰亡的脉络。书后的附录《敦煌地区本地文学作品编年简编》,既是作者下功夫首编的敦煌部分文学作品年表,也是他立论的基础与根据。尽管对“敦煌文学史”是否能框定或仅框定于“千年”,研究者肯定还会见仁见智,而有了此框定,毕竟可将过去对敦煌文学作家、作品做散兵游勇般或零篇断简式的研究引导

到历时性的文学史的轨道上来,将该地区的“文学创作与传播”与“文化发展”的进程紧密结合起来探究,当然是很有见识的。

第二,明确提出“敦煌文学”“其内部构成的主体乃是中原传统的文学”,强调“敦煌文学是以中原传统的文学为主体的一种多元性文学现象”,认为“这正是敦煌文学所以能够称得上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一种相对独立的文学现象的根本原因之一”。文学作品的“构成主体”与“相对独立”的关系,涉及文学理论问题,我对此并无研究;但落实我国中古时期一个相对偏远地区长达千年的文学现象与中原文学传统的关系,确实是十分重要的关键问题。我觉得,作者的这个结论,是建立在对敦煌地区大量文学作品具体分析的基础之上的,也符合敦煌文化发展的历史进程。当然,作者又认为“从曹氏归义军晚期开始,特别是从沙州回鹘统治时期开始的几百年间,敦煌地区文学的内部构成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中原传统的文学失去了在敦煌地区文学中的主体地位,少数民族文学成为主体文学”,得出此结论的依据,应该也是那一时期的作品主要是少数民族用他们本民族文字撰写的。我对这些作品可以说是相当陌生,它们是否变成了那个时期敦煌文学的“构成主体”,确是一个值得探究的新问题。在本书中,作者进而将“敦煌文学”的概念界定为:“所谓敦煌文学,指的是主要保存并主要仅存于敦煌遗书中的,由以唐、五代、宋初为主要创作时代的、以敦煌地区为主要创作地区的文学作品构成的文学现象,其内部构成的主体乃是中原传统的文学。”可见这个“内部构成主体”与作者多年来一直试图阐述的“敦煌文学”理论框架关系很大。

第三,明确提出“敦煌文学的主体是敦煌地区本土产生的作品,敦煌文学史主要是敦煌地区本土文学史”。作者多年来一直把研究敦煌文学的重点放在“敦煌本地作者在本地创作反映本地风土人情的作品”上,曾称之曰“乡土文学”。但是在本书中,作者舍弃了“乡土”一词而改用“本土”,恐怕也是经过认真考虑的。因为

尽管“乡土”的概念富于地域色彩,但很容易将大量并非敦煌籍贯的作者排除在外,而敦煌偏偏又是一个长期生活着众多流寓、迁徙人士的“国际文化都会”,作品的产生与传播都带有明显的交流、融合与流动的特点,不好用“乡土”来局束。即便是前期许多研究者都乐于使用的“敦煌俗文学”、“敦煌民间文学”的概念,也与中原地区的文学现象有分不开、割不断的因缘。但是,就“敦煌文学”的研究对象而言,近百年来学者主要着眼的,还是莫高窟藏经洞所出的大量文学类写卷,还是那些在传统存世典籍中不存的有敦煌地域风貌的作品。因此,强调敦煌文学的本土作品及其地域特色,同时也不忽视那些虽然并非敦煌独有但却长期在那里流传、而且现在仅见于藏经洞所出写卷的作品(如变文),应该是我们研究的“主体”与重点。

第四,明确提出“敦煌文学的灵魂是和敦煌文化完全一致的”,亦即“敦煌地区居民强烈的乡土之情和浓重的中原情结以及二者的交融为一”。这个命题同样涉及架构敦煌文学理论的核心问题,我完全赞同。许多前贤都强调“文学即人学”,敦煌地区创作和传播的文学作品,自然主要应该是当地土俗僧众日常生活与思想感情的反映。因此,我们要研究敦煌文学,首先必须弄清楚敦煌地区各个时期的人文环境(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环境,民族关系,和中原文化及西域、中亚、印度等地的关联等等),准确把握这些作品的创作者、传播者丰富多彩的感情世界。敦煌作为著名古丝绸之路上的交通咽喉与文化重镇,它最大的优势与特色便是多元文化的碰撞、交融与多种宗教的兼容并存,只有了解这一点才能真正触摸到敦煌文化的血脉与灵魂。作者又称之为“主旋律”,我理解为即是始终回响在敦煌绿洲和鸣沙山莫高窟的主要乐调、节奏,也可视作为主流乐曲。提出这个问题,也是构建敦煌文学理论框架所必须的。

作为一部敦煌文学“千年文学史”,本书作者主要采用了在“纵写历史”中,分叙作家作品的撰写方法,史的线索是很清晰的;

对重要作品的论述,也充分吸取了其他研究者的成果,包括一些新的见解,同时也有作者自己的一些新认识。这是符合写史的学术规范的。作者下功夫又在书后附编了《敦煌地区本地文学作品编年简编》,可称嘉惠学林之举,值得推崇。

如前所述,近些年来,我在继续探究敦煌文学作品的同时,也在考虑一些相关的理论问题,但始终没有形成较为系统的认识。2004年冬,我曾应台湾中正大学文学院之邀,给该院研究生与教师做过一次题为《回归文学——我对敦煌文学研究的一点认识》的演讲;2006年夏,我又将自己的一些思考写成《转型期敦煌文学研究的新课题》一文,提交给在南京师大举办的敦煌学国际研讨会。我在文章中提出了应从文学史观、文化史观出发,从文本的内容与形式着手去研究敦煌文学的课题(请参见高田时雄、刘进宝主编《转型期的敦煌学》一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2008年5月底,甘肃教育出版社曾经就“敦煌讲座”各书稿的撰写问题,在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的会议室召开过一次作者座谈会。因为会上也谈及《敦煌文学》书稿的写作,我于匆忙间将自己的思路整理出一份非常简略的提纲,由伏俊琰教授在会上提出,供相关学者参考。我当时的主要想法是能否脱开原有的内容布局,试探建构编写文学史的一种新的理论框架。因为我本人并不承担具体的撰写任务,所以会后也未再深入思考下去。现在趁拜读《敦煌文学千年史》略有心得的机会,将我的粗浅思考初步整理成下列文字,以求教于廷亮先生和其他治文学史的方家。

我觉得,今后治敦煌文学史,除了要在“绪论”中首先确定“敦煌文学”概念的内涵与外延和对其研究历史做简要的回顾与评价外,是否还应研究与研究敦煌文学关系密切的两个问题做一番论述:

(一)正俗之变、雅俗之辨与通俗之行。因为自藏经洞文献面世后,早先的研究者主要将眼光注视于那些“俗文学”作品,当时的心态似乎可以颠倒一个词语的次序称之为“骇俗惊世”,认为变

文类俗讲作品恰可以续接断链,补充“正统文学史”的不足。其实,在中国文学史上,正和俗、雅和俗,乃至俗文学作品在全社会的通行,均有着内在的辩证关系。例如《诗经》里的许多歌咏,本来是充分体现了有地域特色的民俗、民风的民间作品,后来却被儒家称作“经”而成了最正统的文学典籍。又如作为“铺陈之谓,古诗之流”的赋,从先秦时期士大夫阶层在庙堂朝会等场合的“赋诗”,到“不歌而诵谓之赋”(《汉书·艺文志》)的民谣、杂赋,究竟有哪些变异?司马相如因汉武帝欣赏其《子虚赋》而为狗监杨得意所荐,此赋在《汉书·艺文志》里即列于“杂家”,有论者即指出“杂”乃是驳杂、俗杂之意,与“纯正”对言,可见像司马相如这样后来成为汉代大赋代表人物的作家,也往往因杂、俗而起家。而许多研究者津津乐道的“敦煌俗赋”,又与自汉至唐的文人辞赋在内容、形式上有若干的共同点。这方面的研究正在逐渐深入(请参见伏俊珽《俗赋研究》及赵逵夫为该书所作序,中华书局2008年版)。再如我国古体小说的起源,据史籍所载,最早的采集、整理者是界于官、民之间的“稗官”,而其内容则是“道听途说者之所造”的“街谈巷语”(《汉书·艺文志》);在小说成熟期唐五代敦煌写卷里的灵验记、入冥记一类小说,则又与庄严的佛教的传入关系密切,而与此几乎同时大量的唐宋传奇作品乃文人雅士的精心创作(请参见程毅中《古体小说论要》,华龄出版社2009年版)。至于“俗文学作品”的流行(或曰“通行”),往往除了民间的推动力量外,还与统治集团人物、有影响力的作家的喜好或推崇有着密切的关系,当然来自“正统势力”的扼杀有时也能成为促其发展的“反动力”。这方面的例子在文学史上比比皆是,不胜枚举。

(二)研究敦煌文学的方法论。这里主要是应该厘清“二重证据法”的问题。我曾经在《王国维对敦煌写本的早期研究》一文中指出:第一,“二重证据法”并非这位学术大师的创举,他是在二十世纪初文物大发现的背景下,倡导“以地下之新材料”“补证纸上

之材料(旧籍)”,王氏同时说明此法“固不自今日始”;第二,所谓“二重”,只是概而言之,王氏自己的研究,如陈寅恪先生所总结的即有“三重”:“一曰取地下之实物与地上之遗文互相释证”、“二曰取异族之故书与吾国之旧籍互相补证”、“三曰取外来之观念与固有之材料互相参证”(陈寅恪《王静安先生遗书序》,见《金明馆丛稿二编》,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7月版)。拙文对此有比较详细的阐述,但近几年来仍有不少文章沿用“二重证据法”是王国维先生发明的观点,故再次予以说明。我个人以为,随着学术的推进,敦煌文学的研究方法早已突破“二重”、“三重”,我们应该拓宽视野,敢于创新。

我初步设想,在厘清“敦煌文学”的概念,阐释了上述两个问题之后,能否再从下面七个方面来对敦煌文学史做一番理论构建:

第一,敦煌文学的人文学研究。

“人文”的核心是“人”,这里主要是指对敦煌文学作品的创作主体(作者)与创作的人文背景(环境)的研究。敦煌自汉代开拓西域列郡设关始,到隋唐时期成为古丝绸之路上“咽喉”的“华戎所交一都会”,体现出非常典型的多民族聚居的移民社会人文特征。敦煌水利发达,农、牧、商业相对繁盛、稳定的经济环境,它的多种文明交汇、几大宗教兼容的文化优势,它的岁时节日活动丰富、民间宗教与民俗自由开放,它的官学、私学并举而寺学独放异彩,儒学始终兴盛的教育环境,都为文学创作提供了物质基础、思想营养与驰骋开放的广阔天地。我认为,这个“人文背景”,与以往文学史著作所讲的“时代背景”是有很大区别的,因为它既可以明确“文学即人学”这个以创作者为中心的论题,又可以突出与强调作者所处的人文环境与获得的文化遗产、修养对创作的作用(包括创作动因、创作过程、创作成果),克服泛政治化的弊端。

第二,敦煌文学的类型学研究。

这是指对敦煌文学做文学类型学的研究,即对文学作品做细

致、科学的类别研究。既要区别大类,又要划分小类;既要把握各类作品的个性特征,又要分析各类作品之间存在的共性。在敦煌文学界,这方面的研究是起步甚早的,但目前研究界对敦煌文学作品的分类是五花八门的,以体裁分,以题材分,以时代分,以地域分,以作者身份分,以表达方式分,以文字载体分,等等。即便是看似同一标准的分类,里面也有许许多多认识上的差异。中国古代的文体辨识理论本身就有待进一步梳理,例如许多富含文学因素的写本(如一些碑铭、赞颂、佛曲、书仪等)究竟能否成为敦煌文学里的一类?“敦煌歌辞”这一大类如何才能有区别地细分准确?“讲唱文学作品”是否能够与“俗讲”等量齐观?其中还包含着哪些细类?尤其是对研究者最早关注、下了最大气力研究的“变文”,到底应该涵盖哪些作品?至今都没有统一的认识。见仁见智固属正常,但对一些很关键的问题缺乏突破性的进展不免令人遗憾。

第三,敦煌文学的源流学研究。

“考镜源流”是中国历代文论和乾嘉学派传统治学者都十分注重的课题,这些年来治敦煌文学者在各大类作品的萌芽、形成、发展上也多有探究,成绩斐然。但是,以往对敦煌文学作品的研究,大多还有重“源出”轻“流变”的倾向;或者是重“主源”轻“支源”,重“主流”轻“支流”,更谈不上对“暗流”、“逆流”等变异现象的辩证研究了。例如我曾经引述陈寅恪先生在跋敦煌本《忏悔灭罪金光明经冥报传》时所断言:敦煌冥报传这一类作品“本为佛教经典之附庸,渐成小说文学之大国”,为什么?我以为要回答这个问题,就必须在源流研究上下功夫。藏经洞所出大量文学作品,为中国古代文学的源流研究提供了不可或缺的第一手资料。现在程毅中先生在他的新著《古体小说论要》里将涉及敦煌叙事赋的古体小说流变分析得十分清晰,也启示我们应该在敦煌文学各类作品的源流研究上做更完整、深入的探讨。

第四,敦煌文学的版本学研究。

鉴于莫高窟藏经洞所出文学作品在文本载体上有其特殊性,即绝大多数属于印本普及前的写卷抄本性质,其中又有相当数量的作品属于传世典籍所不存的佚作零篇,对其做版本研究有较大难度。一是可比照的版本或版本系统少之又少,一是“新版本”往往存在着许多不确定性,但恰恰就是这些特征可能为研究者提供创新的因素与机会。例如被称作“敦煌曲子词”的《云谣集》,主要存在于 S. 1441 和 P. 2838 两个残卷,由于对其版本性质认识不同,形成研究者纷争不已。也正是这些分歧,可以启示我们去探究词的早期形态、称谓与其著录方式、流传方式之间的关系。另外,敦煌文学中有相当数量的僧人作品(从高僧大德之作到僧尼学郎习作),很可能是当时普遍使用的“寺学读本”或“作业”,这种在佛教文化教育发达地区曾经普遍存在的写本形式,也应该引起治版本学学者的高度关注。

第五,敦煌文学的文本学研究。

“文本学”讲求以文本为中心,致力于研究文本的构成与解读。对于敦煌文学作品来讲,就应该倡导回归其文学文本的本身来研究它的主题、内容与艺术特征,而原则上不必也不应脱离文本去追高求深、探秘索隐。如前所述,藏经洞所出文学作品大多数系印本普及前的写卷抄本,大量的残卷断片往往呈现出文本不完整的面貌(尤其是作者的佚名与标题的残缺),而同一文本的多个写本又呈现出不同的时空存在形式;另外,由于敦煌写本抄写者的学养差距甚大,它们的文字书写除了大量的俗字外又有相当数量的错讹,需要我们进行符合中古时期语言规律的释读,方能准确把握其内容。近三十年来,我国学者在敦煌俗语词方面的研究成绩斐然,大大推进了敦煌写卷文本的释读,为文学作品文本的研究奠定了比较扎实的基础。我曾经举例提出:“对敦煌赋作语言形式的具体分析,则是我们的研究中最薄弱的环节。”(见《转型期敦煌文学

研究的新课题》一文,载《转型期的敦煌学》,第67页)其实不仅是赋,就是对敦煌诗歌、小说、变文的研究,做切合文本的语言形式的特点分析(包括文字、音韵及修辞手法等),都还是很不够的。

第六,敦煌文学的传播学研究。

传播学是研究人们传播行为过程、规律及信息传播与社会关系的一门新学科。在敦煌文学的研究中,由于敦煌地区历史地理与文化交汇的特殊性,其作品传播也存在着纷繁复杂的状态。例如大家所熟知的晚唐韦庄之长篇叙事诗《秦妇吟》,因为某种原因作者本身忌讳其流布,连自己家中都不许挂其诗幛,导致该诗几于失传,仅在五代笔记《北梦琐言》中存一联两句,却在藏经洞中留存了多个抄本,而且大多为当时寺院学校的学士郎所抄,抄写时间跨度近百年。还有一些学郎自己创作的内容几乎相同的打油诗,在敦煌、吐鲁番、长沙窑器中均有发现,而三地相隔数千里。同样,敦煌僧尼的诗歌作品数量也较多。这种通过僧人或寺院学郎抄写而获得流传的情形看来似乎很独特,但是如果放到唐代社会文化生活与教育环境这样一个大背景中来考察,又进而放到敦煌这个丝路重镇、佛教胜地的特殊环境中来考察,似乎可以启示我们对唐诗传播途径及唐诗繁荣的原因作更广泛、透彻的探究。与此密切相关,如何运用各种手段、途径进行文化信息的传播,还涉及传播者与接受者的心理需求、文化修养等问题,恐怕也属于传播学的范围。

第七,敦煌文学的比较文学研究。

自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我国文学界的比较文学研究已经有了长足的进步,从相对单纯的作品间相互关系、相互作用(影响)的平行研究,扩展为跨学科、跨语言、跨民族、跨时代、跨地域的立体、交叉研究。由于敦煌藏经洞文献中文学写卷的丰富多彩、包罗万象,恰恰为这种比较研究提供了难得的宝贵资料,也已经取得了一些初步的成果。如像对《孔子项托相问书》、《茶酒论》这样相同

内容作品的汉文写本与其他民族文字写本的比较研究,对敦煌写本曲子孟姜女与相关民间传说的比较研究,对《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与相对应的佛经及民间故事的比较研究,都有很好的论文发表。但是个案研究有待扩展与深化,而一类作品的整体比较研究(如佛经和变文、变文和变相)至今基本上还未形成系统研究的态势。陈寅恪先生对《忏悔灭罪金光明经冥报传》多种语言文本的探索,季羨林先生对新疆出土的吐火罗文《弥勒会见记》残卷与梵文、回鹘文本的研究,就都为我们树立了典范。如何运用敦煌文献的材料来推进比较文学的研究,还是一个有待勤勉浇灌的园地。

是否能从以上七个方面对敦煌文学史做理论的建构,只是我初步、粗浅的一些思考。我觉得在前人近百年研究的基础上,有廷亮先生这本敦煌文学史研究中成功的专著《敦煌文学千年史》作为前驱,在其基础上继续努力,再撰写一部乃至多部新的有理论构建、有学术创新的《敦煌文学史》,是我们这一代敦煌学研究者义不容辞的职责,我尤其寄希望于年轻的学者来担此重任。因此,廷亮先生让我为《敦煌文学千年史》写序,我很高兴将自己的学习心得与不成熟的想法如实写出,算作一篇汇报性质的“代序”,请同行学者与敦煌文学爱好者批评指正。

前 言

—

作为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一种相对独立的重要文学现象,敦煌文学从东晋十六国时期即敦煌地区的一秦四凉时期开始,到元末明初终结,前后延续了大约一千来年。在笔者看来,在这一千来年间,敦煌文学经历了一个从形成、发展、繁荣到消亡的发展过程。然而,对这个千年过程进行研究,迄今仍是敦煌文学研究中的一个重要空白。

敦煌文学研究始自上世纪初,迄今已有百年历程。一百年间,一代又一代专家学者,在敦煌文学研究方面做出了不懈的努力,取得了巨大成绩。最初二十年间的—批敦煌文学研究的专家学者如罗振玉、王国维、蒋斧、刘师培等,在敦煌文学研究上具有开创之功,很有贡献。然而受到当时所见敦煌遗书极少、所见敦煌遗书中的文学写卷更少等条件的限制,他们还未提出“敦煌文学”这样一个概念,当然也不可能进行包括对敦煌文学千年历程研究在内的敦煌文学总体研究。此后的二十年代到新中国建立以前的近三十年间,一些专家学者如刘复、向达、王重民、姜亮夫等,前往国外觅读敦煌遗书并在进行抄录、刊布的同时进行研究,把敦煌文学研究向前推进了一大步。然而,一方面他们所见敦煌遗书中的文学写卷仍然不很多,另一方面他们的注意力主要放在基本上创作或流